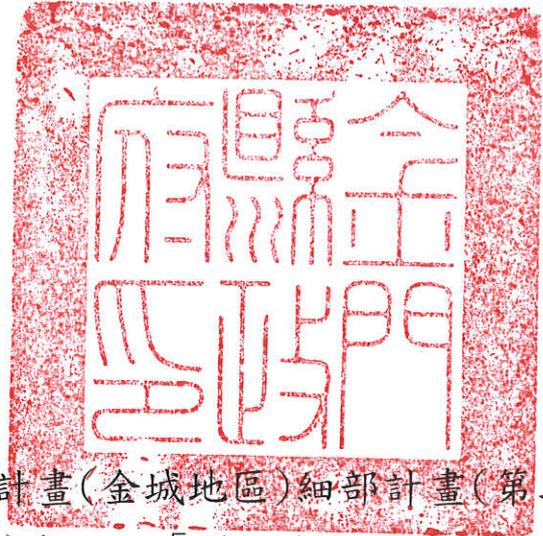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501019643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實施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(金城地區)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-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」、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(金湖地區)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-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」、「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(金沙地區)細部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-都市計畫圖重製)案」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詳如核定計畫書、圖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茲將核定計畫書、圖分別在下述地點展示：

(一)金門縣政府建設處。

(二)金城鎮公所。

(三)金沙鎮公所。

(四)金湖鎮公所。

三、相關資訊可至金門縣都市計畫整合資訊系統查詢閱覽(網址：[http://urban.kinmen.gov.tw/kmgis\\_new/publicweb/index.aspx](http://urban.kinmen.gov.tw/kmgis_new/publicweb/index.aspx)；路徑：金門縣政府首頁-金門圖資雲-都計整合資訊-細部計畫查詢)。

四、本案自公告日起生效。

縣長 陳福海